附件1

西安科技大学高层次人才引进待遇简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层次 | | 条件 | 待遇 |
| 第三层次 | A  类 | 年龄在45周岁以下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。  1.国家“千人计划”青年项目入选者；  2.国家“万人计划”青年拔尖人才；  3.教育部“长江学者奖励计划”青年学者；  4.教育部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；  5.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入选者；  6.中国科学院“百人计划”入选者；  7.国家自然（社会）科学基金重点项目负责人。 | 1.无偿提供160㎡左右住房一套，并享受安家费80万元；或提供一次性购房补贴160万元用于购买校外商品住房；  2.提供科研启动费和实验室建设费。自然科学类200-400万元（理科类50-100万元），人文社科类30-60万元，配备充足的工作室和实验室用房；  3.聘为教授四级及以上岗位，参加教授职称特别评审、遴选博士生导师，除享受国家规定的工资、福利等待遇，实行聘期协议工资，工资标准协商确定；对于国家“四青”人才可采用年薪制，工资标准50-70万元/年；  4.配套专属的博士生招生指标，特设编制以校外引进和校内遴选方式组建5-7人的科研团队；  5.配偶随调。 |
| B  类 | 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，成果突出，主持国家级项目1项或具有海外研究经历三年，经考察符合相当A类条件，40周岁前具有冲击A类人才潜力者，且符合以下条件：  1.一类学科：ESI高被引1篇且JCR一区2篇或JCR一区4篇；  2.二类学科：ESI高被引1篇且JCR一区3篇或JCR一区5篇或JCR一区3篇且二区影响因子大于4.0的4篇；  3.三类学科：SSCI或被《新华文摘》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全文转载4篇，或CSSCI收录8篇。 | 1.无偿提供140㎡左右住房一套，并享受安家费60万元；或提供一次性购房补贴120万元用于购买校外商品住房；  2.提供科研启动费和实验室建设费。自然科学类100-300万元（理科类40-80万元），人文社科类20-50万元；  3.聘为教授四级或副教授五级，参加教授或副教授职称特别评审、遴选博士或硕士生导师，享受国家规定的工资、福利；  4.配套专属的博师或硕士生招生指标，教授特设编制以校外引进和校内遴选方式组建5-7人的科研团队，副教授加入科研团队；  5.以人事代理形式解决配偶工作。 |
| 第四层次 | A  类 | 年龄在40周岁以下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。  1.省部级重点学科带头人；  2.省级青年科技领军人才或同等层次人才；  3.省级科技成果一、二等奖（不含协会奖）获得者（第1人）；  4.陕西省“千人计划”入选者或其他省份相应层次人才；  5.学科领军人才或第一层次人才科研团队核心骨干人员。 | 1.无偿提供120㎡左右住房一套，并享受安家费40万元；或提供一次性购房补贴100万元用于购买校外商品住房；  2.提供科研启动费和实验室建设费。自然科学类50-100万元（理科类30-50万元），人文社科类20-30万元，根据教授需要配备工作室和实验室用房；  3.聘为教授四级或副教授六级，获批国家自然（社会）科学基金当年参评副教授职称特别评审，享受国家规定的工资、福利；  4.配套专属的博硕士生招生指标，教授特设编制以校外引进和校内遴选方式组建3-5人的科研团队，副教授加入科研团队。 |
| B  类 | 年龄32周岁以下，参与过国家级项目2项以上，成果突出，有1年海外学习经历或师从名导师或主持国家自然（社会）科学基金1项，经考察符合相当A类条件，具有冲击A类人才潜力者，且符合以下条件：  1.一类学科：top期刊1篇且JCR一区1篇或JCR一区3篇；  2.二类学科：top期刊1篇且JCR一区2篇或JCR一区2篇且二区影响因子大于4.0的3篇；  3.三类学科：SSCI或被《新华文摘》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全文转载3篇，或CSSCI收录5篇。 | 1.有偿提供120㎡左右住房一套，并享受安家费60万元；或提供一次性购房补贴80万元用于购买校外商品住房；  2.提供科研启动费和实验室建设费。自然科学类50万元（理科类30万元），人文社科类20万元；  3.聘为副教授六级，获批国家自然（社会）科学基金当年参评副教授职称特别评审，享受国家规定的工资、福利；  4.配套专属的硕士生招生指标，加入科研团队。 |
| 说明：一类学科：电气工程、电子科学与技术、控制科学与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。 | | | |